

要聞

高院：男性亦可成為性暴力受害者

本報訊：大理院強調，男性也可能成為性暴力的受害者，同時承認，根據對強姦罪定義的擴大，女性也可能成為強姦罪的實施者。

在2026年2月4日公佈的一項裁決中，大理院全體法官認定一名女性對其11歲的侄子實施法定猥褻行為罪名成立，並闡明了《第7610號共和國法》與《修訂刑法典》（RPC）中猥褻行為之間的法律區別。

法庭記錄顯示，2018年，這名未成年人的姑姑將他叫到自己的床上，命令他脫掉衣服，並涉嫌將一個避孕套套在他的陰莖上，隨後觸摸他的陰莖，並將其插入自己的陰道。

地區審判法院和上訴法院均認定這名女性違反《第7610號共和國法》所規定的猥褻行為罪。該法律又稱《兒童免受虐待、剝削和歧視特別保護法》。

然而，大理院澄清，正確的罪名應為《修訂刑法典》第336條規定的法定猥褻行為

罪，而不是《第7610號共和國法》規定的猥褻行為。

大理院援引其在「Gramatica訴人民」一案中的裁決解釋說，當未成年因人成年人的脅迫或影響，對性交或猥褻行為表現出某種形式的同意，儘管這種同意存在缺陷時，才適用《第7610號共和國法》規定的猥褻行為罪。

大理院在由高級副院長馬維克·利奧寧（Marvic Leonen）撰寫的裁決中說：「如果未成年人完全不知情、處於無意識狀態，或者像本案一樣，根本沒有能力作出法律上有效的同意，則不適用這一規定。」

法院指出，受害者當時年僅11歲，因此不具備作出法律上有效同意的能力。

大理院還解釋說，這名女性被判犯有法定猥褻行為罪，是因為在2018年案發時，她的行為不符合當時《修訂刑法典》第266-A條對強姦罪的法律定義。

根據當時的法律，強姦被定義為男性在某些特定情況下與女性發生性關係。

擴大強姦罪的定義

大理院指出，2022年頒布的《第11648號共和國法》擴大了強姦罪的定義，將原來帶有特定性別限制的措辭替換為「人」。

根據修訂後的《修訂刑法典》第266-A條，任何人在法律規定的任何一種情形下與另一人發生性關係，都可能構成強姦罪。

這項修訂還填補了此前法律定義中的漏洞。舊有定義沒有明確涵蓋這樣一種情況：女性在未經男性同意的情況下，將男性的陰莖插入自己的陰道。

大理院說：「因此，對於女性在未經同意的情况下，將男性的陰莖放入自己陰道這一行為，此前的法律存在空白。」

法院表示，法律使用「人」一詞，而不是具體規定犯罪實施者的性別，從理論上講，

這意味著女性也可能實施強姦罪。

大理院說：「通過性關係實施的強姦只能由男性針對女性實施，這種觀念根植於強姦法律的父權制起源。最初制定這些法律，並不是為了懲罰針對女性實施的暴力，而是為了懲罰那些通過強姦和綁架奪走女性的男性，因為當時女性被視為丈夫和父親的財產。」

大理院補充說，傳統的強姦觀念不僅帶有厭女傾向，還使男性受害者在經歷類似創傷時獲得的法律救濟更少。

法院說：「男性也可能成為性暴力的受害者。」大理院補充說，無論受害者的性別如何，性暴力都可能造成同樣嚴重的傷害，不過，不同的人面對創傷經歷時，可能有不同的反應和應對方式。

法院說：「因此，一個人對某起事件的反應與所謂的『標準』反應不同，並不會削弱其陳述的可信度。」

為東盟趕工訂金都沒收到 供應商指控政府拖欠貨款

本報訊：Amianan PH指控高等教育署及能源部未支付趕製的東盟相關訂單，聲稱延誤佔用了其營運業務及支持夥伴社區所需的資金。

該供應商在連串Threads帖文中表示，高等教育署已九個月未付款，而能源部的款項則已逾期超過一個月。

Amianan PH說：「你們催促我們趕工完成東盟的紀念品，如今到了收賬時，卻百般刁難，互相推卸，讓我們一直苦等貨款。」

該供應商聲稱，兩個機構均未支付訂金，使其須自行承擔生產費用。

它說：「你們連一披索訂金都沒給。與你們溝通令人疲累。」

Amianan PH亦對臨近聖誕節依賴其業務的社區表示憂慮。

「我們支持許多社區，他們這個聖誕節怎麼辦？」

「如果你們的錢只是閒置不動，我們的業務就無法運作。」

在隨後的Threads交流中，該供應商聲稱能源部的款項正等待簽署，但仍未結清。

Amianan PH表示，在得知其他人亦據稱遇到類似的政府採購問題後，決定公開投訴。

它說：「我得知原來不只我一個遇到這種政府採購問題後感到震驚，所以我才發這樣的帖文。」

該供應商沒有披露欠款金額或約定的付款期限。

高等教育署將審查供應商未獲支付東盟紀念品款項的採購交易

高等教育署10月30日週五表示，對於供應商Amianan PH指其交付東盟紀念品後，九個月仍未收到款項一事，該署將審查其區域辦事處的一宗相關採購交易。

高等教育署在聲明中表示已知悉該供應商對其與高等教育署第四地區辦公室交易的擔憂，並承諾會收集信息及處理任何發現的問題。

該機構說：「由於這涉及地區層面的小額採購，該交易通常不經署長辦公室處理。」

它續說：「儘管如此，署長辦公室將親自確保從高等教育署第四地區辦公室收集必要信息，妥善審查相關情況，並迅速及適當處理任何發現的問題。」

高等教育署的聲明沒有確認據稱九個月的付款延誤，也沒有具體說明涉及金額、延誤原因或付款日期。

警察使用被扣押車輛？ 菲國警調查違規行為

本報訊：菲國警週五表示，警方正在調查有關警員涉嫌在克楠美軍營（Camp Crame）內使用被扣押和追回的車輛辦私事的報道。

菲國警總監納塔特斯（Jose Melencio Nartatez Jr.）中將下令相關單位清查所有由警方保管的被扣押車輛，並在參議員拉菲·杜弗（Raffy Tulfo）對未經授權使用車輛提出質疑後展開調查。

杜弗參議員表示，他收到舉報稱，警方追回的被盜車輛本應歸還合法車主，或作為證據妥善保存，卻涉嫌被警務人員用於個人用途。納塔特斯在一份聲明中說：「追回和扣押的車輛並不屬於任何警員的個人財產。這些車輛由警方保管，是為了特定的法律目的，因此必須受到嚴格的問責管理。」

菲國警總監指示相關單位查明被查獲車輛的狀況，並確定是否有警務人員違反現行規定。根據調查結果，責任人可能面臨行政和刑事指控。納塔特斯說：「沒有人可以凌駕於我們的政策之上，任何職務或崗位安排都不能賦予任何人員濫用交由菲國警保管財產的特權。」

他補充說：「任何被發現濫用職權的人員都將依法承擔責任。公眾對我們的信任，取決於我們能否公平執行規定，包括在我們自己的隊伍內部。」

菲新探討電力互聯與核能合作

本報訊：菲律賓與新加坡同意探索跨境電力互聯及民用核能合作，為強化菲律賓能源安全、拓展長期能源選項創造機會。

菲律賓能源部今天發布新聞稿指出，能源部長加林（Sharon Garin）與新加坡能源、貿易及工業部長陳詩龍，在「新加坡國際能源週」活動期間交換合作意向書，分別涉及跨境電力互聯及民用核能。

在電力互聯方面，雙方將探討跨境電力連結的可能性，若未來落實，有助提升菲律賓電力調度的彈性，因應供電限制；雙方也希望加快完成東盟海底電力電纜發展框架，推進東盟電網的願景。



Starhorse Shipping航運公司的MV Virgen de Penafrancia II號於10月30日在計順省雷亞爾的港口停泊時傾側。

克莉絲·亞謹諾讚小馬西菲海立場

本報訊：克莉絲·亞謹諾（Kris Aquino）表示欽佩總統小馬科斯捍衛菲律賓濱在西菲律賓海的權利，稱該問題對她別具意義，因為她認為這是其已故兄長、前總統蕊蕊·亞謹諾三世（Benigno "Noyoy" Aquino III）的功績之一。

在10月29日播出的GMA電視台《Fast Talk with Boy Abunda》節目中，亞謹諾接受電視主持博伊·阿本達（Boy Abunda）訪問，被問及過去兩年與第一夫婦多次公開會面後的關係。

她說：「也許我最欽佩的是，總統一直捍西菲律賓濱海。」她補充說：「也許對我來說，那是蕊蕊的功績，而他也曾為此奮鬥。」亞謹諾補充說，儘管馬科斯家族與亞謹諾家族存在政治分歧，她認同他們在保衛國家方面有共同利益。

她說：「他們有一點是共通的——他們都為菲律賓濱而奮鬥。」

這名傳媒女王亦讚揚第一夫人莉莎·亞蘭禮查—馬科斯（Liza Araneta-Marcos），形容她聰慧，單是聆聽她說話就能有所得着。

亞謹諾憶述約一年前首次與第一夫人共進午餐，稱對亞蘭禮查—馬科斯的學識及交談所得的見解感到驚訝。

她說：「一年前，當我第一次與第一夫人共進午餐時，我非常驚訝，她非常聰明，你只要聽她說話，就能學到很多。」

亞謹諾亦憶述亞蘭禮查—馬科斯分享在亞謹諾出生前，於許賈戈家族的蕊蕊查莊園（Hacienda Luisita）度過暑假的回憶。

她解釋，兩家透過婚姻而非血緣相連，澄清他們是姻親關係，而非血親。

莎拉陣營斥栽贓證人 企圖抹黑

本報訊：副總統莎拉·杜特地陣營10月30日將涉及一名化名「克里斯」的人士的指控描述為又一次企圖詆毀副總統的行動，並稱所謂的證人是「栽贓證人」。

杜特地的發言人、律師薩爾瓦多·保羅·巴尼洛（Salvador Paolo A. Pano Jr.）在一份聲明中駁斥了這些指控，並堅持認為，這些說法不會改變事實真相。

巴尼洛說：「又是新的一天，又出現一名被安插的證人。他們可以繼續編造指控，但無法捏造事實。」

巴尼洛表示，杜特地將在適當的時候回應這些指控並出示證據。

他說：「與以往一樣，莎拉副總統將在適當的時候欣然以證據逐一駁斥每項指控。」

他還要求媒體從單純報道這些指控轉向獨立審查其真實性。

巴尼洛說：「在此之前，我們邀請媒體不要僅僅報道這些說法，而是獨立檢驗和核實這些指控。」他進一步指責一些未具名人士利用媒體，推動其所稱針對副總統開展的抹黑宣傳行動。

他說：「這樣一來，他們就可以親自看到，第四權是如何被當作武器，用來針對副總統開展持續不斷、但最終不會奏效的抹黑宣傳。」

西末獅耶商業人士警告： 日薪提高45元或致企業關閉潮

本報訊：菲律賓工商總會怡朗分會警告稱，每天提高40至45披索的工資，可能導致企業倒閉，並使西末獅耶地區數千名工人失業。

菲律賓工商總會怡朗分會主席傑杜恩·「諾伊」·東戈爾（Jerduen 「Noi」 Dongor）發出警告之際，勞工部下屬的國家工資與生產力委員會正在審議這項工資調整。

東戈爾表示，這次不合時宜的工資上漲將使微型、小型和中型企業的處境進一步惡化。

這些企業已經受到中東戰爭持續引發的燃料和能源危機的衝擊，一直舉步維艱。

東戈爾警告說：「對於已經陷入困境的企業而言，這可能意味著必須作出一項或多項艱難決定：提高產品和服務價格、裁減員工或

停止招聘、縮短營業時間，或者在最糟糕的情況下關閉企業。」

東戈爾補充說：「這個時機再具有挑戰性不過了。不到2個月後，我們就必須向員工支付第13個月工資。隨後便是第一季度的各項義務，包括續辦營業許可證、繳納稅款以及其他監管費用。」

勞工部第6區主任西克斯托·羅德里藝斯（Sixto Rodriguez Jr.）表示，最終批准的金額低於勞工團體提出的要求。

羅德里藝斯說：「最初提出的金額是250披索，我們最終只批准了每日40至45比索的加薪。」

西末獅耶地區目前的最低日工資為550披索，該標準於2025年11月開始實施。

受東盟峰會影響菲航航班

<上接頭版>

PR 2149/2150 馬尼拉-怡朗-馬尼拉

PR 2139 馬尼拉-怡朗

PR 2921 馬尼拉-黎牙實備（達拉加）

PR 2530 鄚市-馬尼拉

PR 2519 馬尼拉-鄚市

國際線

PR 654/655 馬尼拉-利雅德-馬尼拉

PR 211/212 馬尼拉-悉尼-馬尼拉

PR 537/538 馬尼拉-登巴薩（峇里島）-馬尼拉

菲航表示，受影響之乘客將透過電子郵件及簡訊收到通知。他們可以重新預訂航班、要求退款，或將金額轉換為旅行基金。

該旗艦航空公司亦建議乘客預留額外前往機場之時間，因為部分道路可能封閉，且安全檢查可能更加嚴格。旅客亦被要求在航班前進行線上報到。

中國在仁愛礁仙賓礁海域 開展海上綜合執法訓練

中新社北京10月30日電：中國海警局消息，10月30日，中國海警位中國黃岩島領海及周邊區域開展執法巡查，這是對菲律賓方面侵權挑釁行徑的必要反制。

10月份以來，中國海警持續加強黃岩島領海及周邊區域執法巡查，依法依規處置非法侵權船隻，進一步強化有關海域管控，堅決維護國家領土主權和海洋權益。

香港新聞網10月30日電：近日，中國海警東安艦編隊在中國南海仁愛礁、仙賓礁海域開展海上綜合執法訓練，鞏固提高現場執法管控能力。

據央視新聞報道，執行訓練的編隊包括中國海警東安艦、南薰艦、三洲澳艇等艦艇。此次訓練重點針對非法進入仁愛礁、仙賓礁海域的外方船隻，開展偵察、跟監、航路管制、小艇戰術機動等內容的訓練。

報道稱，訓練中，模擬一艘外方漁船進入仁愛礁、仙賓礁海域開展非法捕撈。在編隊指揮下，兩艘執法小艇前出，實施登臨檢查。檢查中，中國海警執法員發現該船存在非法捕撈水生野生保護動物、電毒炸魚等違法違規行為，在依法沒收其漁具和漁獲物後，對該漁船採取警告驅離處置措施。

另外，此次訓練還加強了光電取證、水炮使用操演、無人機操作使用等單艦基礎訓練。

中國海警東安艦執法員林偉聰說，「通過此次訓練，進一步做好應對外方涉仁愛礁、仙賓礁侵權準備，不斷提高編隊戰術協同和海上聯合行動能力。」

解放軍黃岩島戰備警巡

中新社北京10月30日電：據中國人民解放軍南部戰區社交平台官方賬號消息，10月30日，中國人民解放軍南部戰區組織海空兵力位中國黃岩島領海領空及周邊海空域開展戰備警巡，這是對菲律賓方面侵權挑釁行徑的必要反制。黃岩島是中國固有領土。10月份以來，戰區部隊組織海空兵力持續加強黃岩島領海周邊海空域巡邏警戒，進一步強化有關海空域管控力度，有力有效應對各類侵權挑釁行徑，堅決捍衛國家主權安全，堅定維護南海地區和平穩定。

航空安全警官到國調局 否認涉及老撾毒品事件

本報訊：菲國警航空安全組警察行政軍士長艾琳·珍·馬納洛·敏洛沙（Aileen Jayne Manalo Mendoza）10月30日週五返回國調局，堅稱她與老撾毒品事件無關。敏洛沙由律師馬加迪亞（Benjamin Magadia）陪同，提交最終宣誓陳述書，她堅稱自己清白。

馬加迪亞表示，敏洛沙的參與僅限於協助確保一架可用於運載涉案人士的飛機。

馬加迪亞說：「她真正參與的部分只是幫忙安排飛機。就是這樣。她的參與僅限於此。」馬加迪亞亦否認敏洛沙排任何面對面交易，或知悉事件中據稱涉及的毒品。

他堅稱，他們將堅持敏洛沙先前在參議院調查期間所作的聲明。

這名律師將其當事人的角色比作中介，協助有意租賃或購買車輛或物業的人尋找合適的選擇。

馬加迪亞表示，他們亦正研究對將敏洛沙牽連入案的人士採取可能的法律行動，稱該等指控已損害其當事人的聲譽。

他說：「讓我們等待調查結果。讓我們看看證據，哪些是真的，哪些不是。我們不應過早判斷。」